

督查工作通报

(动态类)

濮督通〔2012〕72号

1至7月份市定重点民生工程 进展情况通报

2012年市定重点民生工程共10大项51小项。7月份以来，各责任单位以三项重点工作百日攻坚行动为契机，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开拓创新，真抓实干，推动民生工程建设取得新进展。截至7月31日，已完成4小项，正在推进45小项，进展缓慢2小项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已完成4项

1.推进城区绿化美化亮化。完成开州路、中原路、高速引路风景林带、濮上路等绿化提升和濮水公园北扩、高速收费站广场大型街头绿地建设项目。城区新增绿地18万平方米以上。

(责任领导：吴新普，责任单位：市市政园林局、华龙区、开

发区)已于4月份全部完成。

2.推行医保药品“零差价”，在4家定点药店实行部分医保药品“零差价”销售试点。(责任领导：王保华，责任单位：市人社局)已确定38家定点零售药店、145种医保药品“零差价”向参保人员销售，基本满足参保人员日常用药需求。

3.进一步提高城乡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标准。城市低保对象月人均补助标准不低于180元，农村低保对象月人均补助标准不低于85元。(责任领导：郭岩松，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)按照《关于调整市城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》，城市低保对象月人均补助标准由原来的160元提高到180元，农村低保对象月人均补助标准由原来的72元提高到87元，7月份已按新标准发放到位。

4.进一步提高农村“五保”对象供养标准。分散供养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1500元，集中供养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2500元。(责任领导：郭岩松，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)目前全市农村“五保”对象分散供养标准由原来的每人每年1320元提高到1500元，集中供养标准由原来的每人每年2400元提高到2520元，高出省定标准40元。7月份已按新标准发放到位。

二、按计划正常推进45项(略)

三、进展缓慢2项

1.完成任丘路西延、南海路东延任务。(责任领导：吴新普，责任单位：华龙区)台账要求南海路东延7月31日前附

属物拆迁完毕。截至 7 月 31 日，南海路东延附着物已清点完毕，但因补偿款未到位，拆迁任务仅完成 60%。任丘路西延附着物清点已完成，待制定补偿方案后进行拆迁。

2. 加强农村急救体系建设，完工 2 个 120 急救指挥中心项目。（责任领导：沈运田，责任单位：市卫生局）台账要求濮阳县 120 急救指挥中心建设项目于 7 月份完成地下一层、地上一层；范县 120 急救指挥中心建设项目于 7 月份开工建设。截至 7 月 31 日，濮阳县 120 急救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桩基基础已完成，因与县教育局项目合建，未完成节点任务。范县 120 急救指挥中心建设项目，因项目整合暂未开工。

民生连着民心，民心促进和谐。全市各级、各部门特别是各牵头部门，要切实增强做好十项重点民生工程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上下联动，协同配合，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。对进展缓慢的项目，相关责任单位要认真分析原因，查找问题症结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大推进力度，不折不扣完成工作任务，争取工程早竣工，群众早受益。

市委市政府督查局

2012年8月13日

本期报：市四大班子领导

送：市政府秘书长，市委、市政府副秘书长

发：各县（区）党委、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开发区党工委、管委会，
工业园区党工委、管委会，市直有关单位

市委市政府督查局

2012 年 8 月 14 日印发

（共印 100 份）